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97)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之通函（「通函」）。除另行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主席要求就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建議決議案（「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處理點票事宜。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 ^{**})	
		贊成	反對
1	接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書與本公司核數師報告書。	4,201,620,786 (99.99%)	10 (0.01%)
2	(a) 重選陸偉棋博士為執行董事。	4,201,620,786 (99.99%)	10 (0.01%)
	(b) 重選黃雅芬女士為執行董事。	4,195,987,340 (99.87%)	5,633,456 (0.13%)
	(c) 重選邵在純先生為執行董事。	4,201,620,786 (99.99%)	10 (0.01%)
	(d) 重選鄭達祖先生為執行董事。	4,201,620,786 (99.99%)	10 (0.01%)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	
		贊成	反對
	(e) 重選林健鋒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195,987,340 (99.87%)	5,633,456 (0.13%)
3	重選陸觀豪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195,913,851 (99.86%)	5,706,945 (0.14%)
4	重選湯聖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195,913,851 (99.86%)	5,706,945 (0.14%)
5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201,620,786 (99.99%)	10 (0.01%)
6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201,547,297 (99.99%)	73,499 (0.01%)
7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股份。*	4,201,552,318 (99.99%)	68,478 (0.01%)
8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股份。*	4,195,913,851 (99.86%)	5,706,945 (0.14%)
9	批准將回購之股份加入第8項決議案內所述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4,195,913,851 (99.86%)	5,706,945 (0.14%)

由於第一項至第九項各項決議案均獲得超過 50% 贊成票，故上述各項決議案均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	
		贊成	反對
10	批准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	4,201,620,786 (99.99%)	10 (0.01%)

* 每項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 所有百分比均約整至小數點後兩位。

由於第十項決議案獲得超過 75% 贊成票，故上述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134,623,520 股，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 條於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放棄投票。概無人士於通函表明彼等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就決議案投票。

除鄭家純博士及邵在純先生各自於舉行會議當時另有事務在身而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外，其餘董事均已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龍標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現由十名董事組成，即非執行董事鄭家純博士（主席）；執行董事曾安業先生（副主席）、黃雅芬女士（行政總裁）、陸偉棋博士、邵在純先生及鄭達祖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健鋒先生、胡曉明教授、陸觀豪先生及湯聖明先生。